

上海师范大学教育类研究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实施细则

(试行)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教师函[2020]5号）、《上海市关于落实教育部〈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届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工作的通知》（教师厅函[2021]2号）等文件精神，从2021年起，我校教育类研究生可参加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考核实施细则如下。

一、考核对象

考核对象为我校在读教育类研究生，包括教育学术学位研究生（专业代码0401）、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代码0451）和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代码0453），且未获得与就读研究生专业一致的中小学幼教师资格证书者。

二、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教育类研究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领导小组由分管校长任组长，由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的正职任组员，秘书处暂设在研究生院（研究生工作部）。工作小组由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任组长，由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的副部（处、院）长及相关学科负责人等任组员。

三、考核原则

自愿参加原则。由学生个人提出考核申请，学校认定考核结果。若学生未按规定时间提交申请，则视为自行放弃申请资格。

分级分类原则。以幼儿园教师、小学教师、初中学科教师、高中学科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文化课学科教师、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师为明确培养目标的教育类研究生，须参加学校自行组织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以初中教师、高中教师为培养目标但所学专业没有明确教学科目的教育类研究生，须参加学校自行组织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并加试“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笔试。

公开公正原则。采取各种措施保证考核规范、科学；加强过程性考核，确保考核过程公开、透明。

四、考核要求

所申请任教学段与任教学科必须与研究生所学专业的培养目标一致，并与教育实习实践的学段、学科相一致。幼儿园的“任教学科”只能填写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的“任教学科”见附件 1。

五、考核内容

教育类研究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包括四大模块，即思想品德及师德素养、线上教师教育专题培训、教育实习实践经历、教师职业能力笔试。具体考核内容及要求见表 1。

表 1 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内容及要求

模块	考核内容	具体要求	报考对象	考核方式	备注
一	思想品德及师德素养	详见《教育类研究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评定表》（附件 2）	报考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的教育类研究生	学院辅导员审核	申请者须满足前三模块审核的合格标准，才有资格参加教师职业能力笔试。
二	线上教师教育专题培训	按教育部规定完成 20 学时 http://www.moe.gov.cn/s78/A10/gongzuo/ztlz_jsjymfkc/		学院教务员审核	
三	教育实习实践经历	在相应类别学校完成不少于一学期的实习实践			
四	教师职业能力笔试	科目 1:《综合素质》 科目 2:《保教知识与能力》	报考幼儿园教师的教育类研究生	研究生院培养办审核	仅报考初高中学段且培养目标无明确任教科目的需要加试科目 3
		科目 1:《综合素质》 科目 2:《教育知识与能力》	报考小学教师的教育类研究生		
		科目 1:《综合素质》 科目 2:《教育知识与能力》 加试科目 3:《学科知识与能力》	报考初中、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的教育类研究生		

思想品德及师德素养模块要求申请学生提供在思想政治、社会公益、遵纪守法、学术道德等方面的表现，并由学生所在学院辅导员审核并填写意见。

线上教师教育专题培训免费课程模块要求申请学生完成教育部官网或中国教育发布 App 中公布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线上教师教育专题培训免费

课程》20 学时的学习，并参加考核。其中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集中学习至少 12 学时，剩余课时由学生自主学习完成。学习结束后学生提交不少于 3000 字的学习体会，由导师批阅，成绩计以“合格”或“不合格”。

教育实习实践经历模块要求申请学生在幼儿园、小学、中学或相应类别学校（不包括校外培训机构）完成不少于累计一学期的教育实习实践。教育实习实践结束后，研究生须提交经实习学校鉴定的实习报告，并由所在学院审核。

教师职业能力笔试模块要求申请学生参加由学校统一命题的笔试科目 1 和科目 2，考试时长均为 90 分钟，满分均为 100 分。对于以初中教师、高中教师或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为培养目标但所学专业没有明确教学学科和教学专业的教育类研究生，还须加试科目 3“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若报考学科所对应考试科目已由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中心开考，应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 3“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若所对应考试科目暂未由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中心统一开考，则参加由学校统一命题组织的笔试科目 3“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考试时长 2 小时，满分 150 分。所有科目的成绩均以“合格”或“不合格”计，各科目均以等于或大于满分的 60% 视作“合格”，所有科目成绩均“合格”视为笔试合格。不合格科目可参加下一次考试，笔试成绩在读期间两年内有效。

六、考核结果认定

在特定考核期内，参加教育教学能力考核的教育类研究生各模块考核合格，由学校认定其通过考核，由校长签发《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由教育部统一制定样式）。《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有效期三年，内容包含思想品德及师德情况、任教学段和任教学科、有效期起止时间等。

七、其他

1. 《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是教育类研究生免试认定教师资格的依据，免试认定的教师资格种类和任教学科应与《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上的任教学段和任教学科相同。教育类研究生在同一个高等学校、同一学历层次学习期间，仅可获取一本《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该证书在有效期内只可使用一次。如需申请认定其他学段和学科教师资格，不予免试，须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每位学生每年只能申请一本教师资格证书。

2. 学校原则上每年组织一至两次考核。根据自愿原则，教育类研究生也可自行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申请认定相应的教师资格。

3. 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的教育类研究生，凭身份证明、学历证书、《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体检合格证明等材料申请认定相应的教师资格，认定程序不变。

4. 申请考核的学生必须对自己所提交的所有材料和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学校将严格执行审核制度，一旦发现并经查实相关材料不符或弄虚作假的情况，将取消其在学习期间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资格。

5. 本细则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自 2021 年 4 月起实施。

附件 1:

中小学及中等职业学校任教学段与任教学科对应信息表

小学任教学科	初中任教学科	高级中学/中职文化课任教学科
语文	语文	语文
数学	数学	数学
英语	英语	英语
音乐	音乐	音乐
美术	美术	美术
书法	书法	书法
舞蹈	舞蹈	舞蹈
心理健康教育	心理健康教育	心理健康教育
特殊教育	特殊教育	特殊教育
信息科技或信息技术	信息科技或信息技术	信息科技或信息技术
科学	科学	通用技术
体育与健康	体育与健康	体育与健康
道德与法治	物理	思想政治
藏语文	化学	物理
朝鲜语文	生物	化学
彝语文	历史	生物
日语	地理	历史
俄语	历史与社会	地理
德语	道德与法治	藏语文
法语	藏语文	朝鲜语文
西班牙语	朝鲜语文	彝语文
	彝语文	日语
	日语	俄语
	俄语	德语
	德语	法语
	法语	西班牙语
	西班牙语	

附件 2

上海师范大学教育类研究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评定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照片
身份证号				民 族		
生 源 地		政治面貌		健康状况		
学 院		学 号		联系方式		
学位层次 (四选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学位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学位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硕士					
二级学科(或专业领域)				专业代码		
入学年月				学习形式 (二选一)	<input type="checkbox"/> 全日制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全日制	
一、思想品德、师德素养鉴定						
(该同学在思想政治、社会公益、遵纪守法、学术道德等方面的表现)						
研究生辅导员审核(签名):				日期:		
二、线上教师教育专题培训免费课程认定				三、教师职业能力测试		
学习方式/考核		学时/成绩		课程名称		成绩
集中学习				科目 1:		
自主学习				科目 2:		
学习体会				加试科目 3:		
学院教务员审核(签名):				研究生院培养办审核(签名):		
日期:				日期:		

四、教育实习实践认定

教育实习实践经历（由学生本人填写，包含实习学期、地点、内容和证明人等）

学院教务员审核（签名）：

日期：

院系审核意见：

院系负责人（签名）

院系（公章）

年 月 日

学校审核意见：

研究生院负责人（签名）

研究生院（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三份，正反面打印，研究生院、学院、学生本人各一份。